

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體育委員會組織規程

95年9月 1日95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訂定通過
97年9月 1日95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99年8月27日99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04年8月28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06年8月29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08年8月29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10年9月01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11年8月29日111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
- 一、依據本校體育發展需要辦理
- 二、本校為加強推行體育教育，以增進學生身心健康，特組織體育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。
- 三、本委員會由校長、教務主任、學務主任、總務主任、會計主任、人事主任、體育組長、衛生組長、生活輔導組長、體育教師、學校醫護人員暨熱心之教師組成之。
- 四、本委員會之職掌如左：
 - （一）訂定體育實施方案。
 - （二）擬訂全年度體育教學實施計畫。
 - （三）體育課本及教材之編選及審議。
 - （四）審定各項運動競賽實施計畫。
 - （五）研訂體育成績考查辦法。
 - （六）審定課外運動實施計畫。
 - （七）規畫運動場地及體育器材設備。
 - （八）審定有關體育事項之計畫、章則、辦法等。
 - （九）體育經費之編列及決算審查。
- 五、本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人，由校長兼任，綜理本委員會之一切事宜。
- 六、本委員會設秘書一人，由體育組長兼任，承主任委員授命處理日常會務。
- 七、本委員會每學期開會一次，由主任委員召集之，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。
- 八、本規程經校務會議修訂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體育行政組織系統圖

